生命科学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细则

一、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由学院院长、学院党委领导、分管教学工作领导、分管学生工作领导、教务工作负责人、学生工作负责人等组成，负责学院转专业工作，组长为学院院长。

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名单：陈佺（组长）、谢桂玲、陈凌懿、王兰、王坚、由佳。

二、转出条件

（1）除《南开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方法》规定的不允许转出的情形外，学院学生转出无其他限制。

（2）伯苓班学生须退出伯苓班，进入相应大类（或专业）的普通班级，而后依照本细则执行。

三、转入基本申请条件

（1）原院（系）专业修读必修课程（校公共必修课、院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必需全部及格（不含重修及格）。

（2）身心健康，无处分记录。

（3）只接收大学一年级学生转入。

四、转入工作流程

（1）在学校下达本年度转专业工作通知后，学院根据各专业的具体情况公布当年各专业接收转入的学生名额，以及当年学院专业转入的实施细则。

（2）申请转入生命科学学院的学生在教学管理信息系统中提交转专业申请，初审通过后向生命科学学院本科教学办公室提交《南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等书面申请材料。

（3）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在本科教学公告栏（地址：生物站A104-1），进行拟转入学生名单公示。

（4）公示期满后，学院向校教务处报送批准拟转入名单，填写转入学院意见。

（5）在获得教务处批准后，由学院本科教学办公室办理相关手续。

五、接收转入选拔操作办法

（1）符合生命科学学院接收转入基本条件的学生参加转专业考核。考核分为专业英语笔试和综合面试两部分，考核成绩满分100分，其中专业英语笔试占50分，综合面试占50分。

（2）根据专业接收计划，准予考核成绩排名靠前且考核成绩大于等于80分的学生拟转入资格。

(3) 学院将在本科教学公告栏（地址：生物站A104-1）进行拟转入学生名单公示，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公示期间，若对公示内容有异议，请联系生命科学学院教学办公室(生物站A104-1)022-23508897。

六、本细则解释权归属

本办法由生命科学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南开大学生命科学学院

2021年02月24日